



# 中昇德尚检验认证（成都） 有限公司

家具中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（TVOC）

限量产品认证实施规则

CRC-B132 A/0

2026-10-22 发布

2026-10-22 实施

中昇德尚检验认证（成都）有限公司 发布

修订和变更

|      |     |      |      |    |
|------|-----|------|------|----|
| 编制   | 审核  | 批准   | 版本号  |    |
| 编制小组 | 评审组 | 查正兵  | A/0  |    |
| 修订说明 |     | 修订页数 | 修订日期 | 批准 |
|      |     |      |      |    |



## 前 言

本规则参照 GB/T1.1-2020《标准化工作导则第1部分：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》的格式要求编排。

本规则依据国家认监委 2025 年第 9 号《关于加强认证规则管理的公告》进行制订。

本规则代替 CRC-B078-1《低 VOCs 家具产品认证实施规则》A/0，与原规则相比，本次主要技术变化如下：

1)

2) 取消免于初始工厂检查条件。

3) 通过结构和编辑调整，明确了家具中总会发性有机化合物（TVOC）限量的检验检测项目、方法、判定标准。

4) 明确不符合项的处置原则、方式和时限。

本规则由中昇德尚检验认证（成都）有限公司发布。

本规则及其所代替文件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：

2022 年 8 月 23 日首次发布为 CRC-B005A/0，2024 年 10 月第一次修订；2025 年 8 月第二次修订，2026 年 5 月为第三次修订，本次为第四次修订。

本认证规则版权归中昇德尚检验认证（成都）有限公司所有，任何组织及个人未经中昇德尚检验认证（成都）有限公司的许可不得以任何形式全部或部分使用（法律要求除外）。

## 1. 认证范围及依据标准

本认证实施方案适用于木质家具、钢木家具、金属家具、软体家具等家具产品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（TVOC）限量认证。

认证依据：

GB 18584-2024《家具中有害物质限量》

## 2. 认证模式

认证模式为：初始工厂检查 + 产品抽样检验 + 获证后监督

## 3. 认证实施的环节及要求

### 3.1 认证流程：

认证的基本流程包括：

- a) 认证申请
- b) 初始工厂检查
- c) 产品抽样检验
- d) 认证结果评价与批准
- e) 获证后监督

注：初始检查包括资料技术评审和现场检查。

本认证规则版权归中昇德尚检验认证（成都）有限公司所有，任何组织及个人未经中昇德尚检验认证（成都）有限公司的许可不得以任何形式全部或部分使用（法律要求除外）。如需了解其他更为详细的规则信息可与CRC总部联系：

通讯地址：四川省成都市成华区华翰路86号第17栋第10层2号

邮编：610051

联系电话：028-83555087

邮箱：ChinaCRC@VIP.163.com